

# 框架协议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12N00812020X2025632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浦北县公安局 采购计划号浦采监[2025]921号

供应商（乙方）浦北县车小匠汽车服务中心

签订地点浦北县 签订时间2025.4.29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循2024-2025年度浦北县本级预算单位公务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（综合店）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、响应文件、车辆维修服务框架协议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## 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项目、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 (元)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 (元)
1		维修及保养费	1	批	1,292.00	桂NKG819	1,292.00

合同总价：(大写) 壹仟贰佰玖拾贰圆 (小写) 元 1,292.00 元

## 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一次性付款

## 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单。

甲方（章） 日期：2025.4.29	乙方（章） 日期：2025.4.29
通讯地址： 浦北县小江镇城南路125号	通讯地址：浦北县清新路33号
法定代表人： 范明艺	法定代表人：张治贵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
电话： 0777-8312367	电话：18977759808
开户银行： 广西浦北农村商业银行	开户银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北支行
账号： 825712010100300687	账号：45050110120500000356

邮政编码：  
535399

邮政编码：

经办人： 张治贵

2025 年 4 月 29 日